

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

关于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 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宣贯的通知

各监察分局、各煤矿企业：

按照全省煤矿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宣贯的总体要求，第一期
为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宣贯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、地点：

9月27日18:00前，青岛兴安大酒店报到；28日全天宣
贯培训，29日返程。

二、参加人员：

兖矿集团、山东能源集团及权属各集团公司、济宁矿业集
团公司、各煤矿主要负责人，各监察分局主要负责人。

请各单位提前安排好工作，按时参加会议。

联系人：张传新 电话：0531-85686132

手机：18363018097

2018年9月21日

